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　公告

主旨：標售本機關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及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66 點第 1 項第 1 款及物品管理手冊第 32 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　投標資格及應附具之文件：

（一）投標本監報廢之財物及雜物一批、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1. 廠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2. 廠商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
3. 投標單。

二、　開標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整。

三、　開標地點：本監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四、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親至本監總務科領取或附 B3 大小回郵信封領取。

五、　領、截標日期、地點：投標文件須於 112 年 10 月 3 日~112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17 時止，以掛號郵遞或專人送達至本監 1 樓收發處。

六、　變賣標的物內容現場查看時間：領標人得自公告日起至截標日期下午 17 時止，於上班時間內向本監總務科申請現場查看。

七、　本次所標售之報廢財物係不堪使用或已失去原有效能且相關零組件不全，請投標廠商按標單內各項標的物詳實估價，若因估算有誤差，應自行負責。

八、　決標方式：

（一）本次標售標的為本監奉准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及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採

總價標售方式辦理。

（二）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高於標售底價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如最高價有 2 標以上金額相同時，由在場之最高標投標人於現場進行比價，由出價最高者得標。如投標廠商未達 3 家時，改為議價或比價辦理。

九、 標售底價：

（一）本監奉准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52,000 元整。

（二）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20,000 元整。

十、 保證金金額及注意事項：

（一）投標本監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5,200 整。

（二）投標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2,000 整。

保證金須於截止投標期限前繳納，未得標者保證金於開完標後發還，得標者之保證金於履約完成且無待其解決事項後發還。

十一、 價款繳納期限、繳付方法及點交方式：得標人應於開標之次日起 10 個日曆天內繳清價款並自行載運標售物。

十二、 得標廠商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價款並清運完畢者，視為放棄得標權利，發還已繳價款，並沒收保證金，不予發還，本監得重新公告辦理標售。

十三、 本次標售標的：即按現狀辦理交付，得標人應自行負責標的物之拆除、搬運。

十四、 餘詳如標售須知。

十五、 本次標售分別於本監網頁及大門公告。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標售奉准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標售須知

一、　標售機關：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

二、　標售變賣項目：標售本機關奉准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三、　投標資格及應附具之文件：

1. 廠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相關業務)影本。
2. 廠商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
3. 投標單。

四、　公開標售取得文件、領取辦法、處所、日期：自 112 年 10 月 3 日公告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17 時止於本監總務科領取。

五、　標售底價：

（一）　本監奉准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52,000 元整。

（二）　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20,000 元整。

六、　廠商投標之保證金及注意事項：

（一）　投標本監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5,200 整。

（二）　投標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新臺幣 2,000 整。

請於截止投標期限前以**下列擇一繳納**，未得標者當場無息領回或通知前來領回保證金，得標者保證金俟契約規定事項完成時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檢附收據無息發還：

（一）　以現金繳納者，請至本監總務科出納繳納。

（二）　抬頭書明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之郵政匯票。

（三）　經政府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郵局、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監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指以上列金融機構為發票人及付款人之劃線支票）或保付支票。

七、　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應繳保證金之票據或繳交現金之收據或憑證妥予密封，以掛號函件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17 時 00 分前寄達本監總務科收發（郵遞或專人送達本監，以本監收發郵戳為憑)。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八、　標售比價手續：

（一）　標封應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下午 17 時前寄達或親自送達本監總務科收發文

處，逾期不予受理。

（二） 本監地址：雲林縣虎尾鎮興南里仁愛新村 1 號。

（三） 投標單之填寫應書寫清楚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壹、貳、參……）並填妥投標者姓名或廠商名稱、負責人、及聯絡電話、住址。

九、開標比價日期及地點：日期定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於本監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開標比價，投標者請攜帶本人身分證、公司大小印章參加。

十、 決標方式：

（一） 本次投標標的，本監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及作業基金之財物、雜物一批，採總價標售方式辦理。

（二） 以有效投標單之標售金額高於標售底價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如最高價有 2 標以上金額相同時，由在場之最高標投標人於現場進行比價，由出價最高者得標。如標售廠商未達 3 家時，得改為議價或比價辦理。

十一、 注意事項：

（一） 報廢物品之內容以現場實際為準，請投標人於辦公時間內由總務科人員陪同實地查勘。

（二） 本監對於本案標的物不負民法物之瑕疵擔保責任，若內含零件數量缺少，足使其價值、效用或品質有欠缺者亦同，得標人均不得主張本監應負瑕疵擔保責任。

（三） 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在開標之次日起十個日曆天內至本監繳清價款。

（四） 得標人應在開標之次日起十個日曆天內，自行負責拆除、載運標售物品完畢，規定時間內未清運完畢者，視為放棄得標權利，發還已繳價款，並沒收保證金，不予發還，本監得重新公告辦理標售。

（五） 機關財物標售變賣所得價款依相關規定繳交國庫。

（六） 本標售變賣案承辦人：

總務科　陳勇傅　電話：(05）6339660#604;(05）6323176。

（七） 本投標須知所列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標售報廢財物、雜物一批投標單

<table>
<tr><td>標　　號</td><td colspan="5">A112001-1</td></tr>
<tr><td>廠商名稱及
投標人姓名</td><td></td><td>簽章</td><td></td><td>出　生
年月日</td><td></td></tr>
<tr><td>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
登記文件字號】</td><td></td><td>聯絡
電話</td><td colspan="3"></td></tr>
<tr><td>住　　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標　的　物</td><td colspan="5">本監報廢財物、雜物一批(內容以現場實際為準)</td></tr>
<tr><td>投 標 金 額</td><td colspan="5">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tr>
<tr><td>承 諾 事 項</td><td colspan="5">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td></tr>
<tr><td>投 標 日 期</td><td>年　　月　　日</td><td colspan="2">領回投標保證金票據簽章</td><td colspan="2"></td></tr>
</table>

註：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標售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投標單

<table>
<tr><td>標　　號</td><td colspan="5">A111001-2</td></tr>
<tr><td>廠商名稱及
投標人姓名</td><td></td><td>簽章</td><td></td><td>出　生
年月日</td><td></td></tr>
<tr><td>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
登記文件字號】</td><td></td><td>聯絡
電話</td><td colspan="3"></td></tr>
<tr><td>住　　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標　的　物</td><td colspan="5">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內容以現場實際為準)</td></tr>
<tr><td>投 標 金 額</td><td colspan="5">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tr>
<tr><td>承 諾 事 項</td><td colspan="5">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td></tr>
<tr><td>投 標 日 期</td><td>年　　月　　日</td><td colspan="2">領回投標保證金
票　據　簽　章</td><td colspan="2"></td></tr>
</table>

註：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標 封

投 標 廠 商：

地　　址：

電　　話：　　統 一 編 號：

案號：A112001 標售標的名稱：雲林監獄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及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標售案

63253　地址：雲林縣虎尾鎮興南里仁愛新村 1 號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總務科)　**收**

截止收件時間：112 年 10 月 12 日(四)下午 17 時

※注意事項：

一、標封封面請填寫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且標封封口應予密封。

二、標封封面之投標廠商名稱或地址未填寫者或標封封口未密封者，以不合格標論。

三、標封由投標廠商自行製作或購買（須不透明），本封面請黏貼於標封上，採電子領標廠商請以A4紙張列印本附件。

四、請依郵政法掌握郵寄班次，如逾時寄達主辦機關，視為無效標，後果由投標廠商自行負責。

編 號

委　　託　　書

委託人＿＿＿＿＿＿＿＿＿負責人＿＿＿＿＿＿＿，因故不克參加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案，茲委託＿＿＿＿＿＿＿＿＿＿全權代表本公司出席本次開標作業。

此致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

委託人－－－

廠商名稱：　　（簽章）

負責人姓名：　　（簽章）

受託人－－－

姓名：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繳納、退還保證金清單

（此單請連同票券放入標封內）　　112 年　　月　　日

本公司參加貴監**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及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標售案**，繳交保證金票券如後。若得標，請俟契約規定事項完成時且無待解決事項後，檢附收據無息發還；未得標，於當場領回，特立此據。

行庫機構 名稱、地址	票 券 內 容	票　面 金　額	廠 商 印 章 負 責 人 印 章	備考

此致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　　廠商：

本監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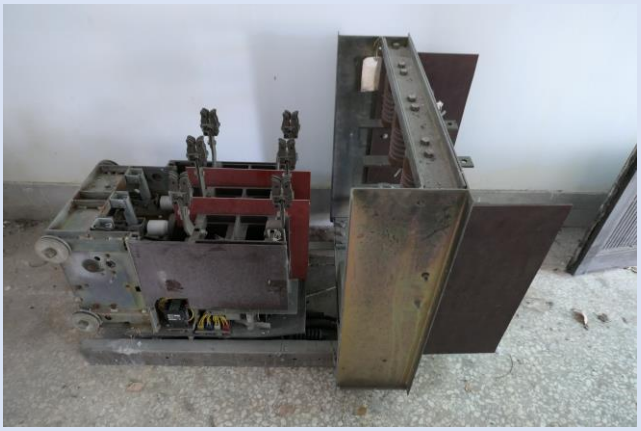

TEC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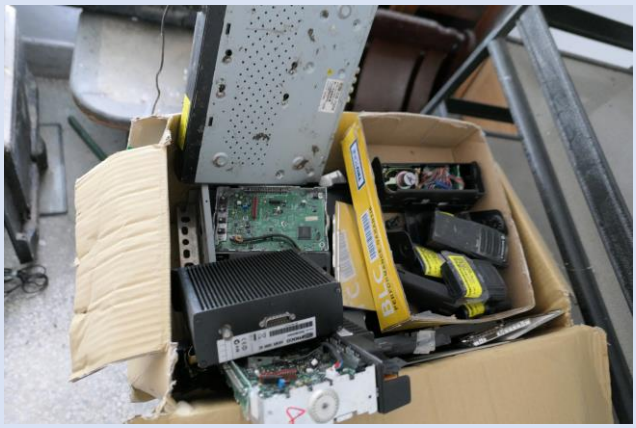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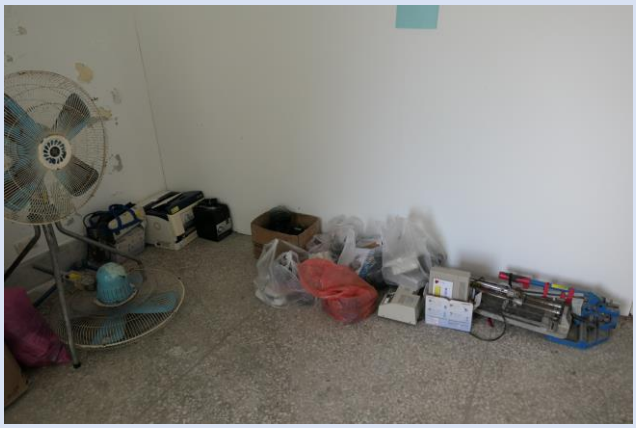

報廢財物之內容以現場實際為準

本監作業基金報廢之財物、雜物一批

報廢財物之內容以現場實際為準